**ICS**

**C**

**DB2105**

本溪市地方标准

DB2105/T -

地理标志产品 桓仁山核桃油

- - 发布 - - 实施

本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次

[前言 II](#_Toc21020)

[1 范围 1](#_Toc22920)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_Toc28112)

[3 术语和定义 1](#_Toc12224)

[4 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 2](#_Toc12868)

[5 要求 2](#_Toc12868)

[6 检验方法 4](#_Toc17327)

[7 检验规则 4](#_Toc11967)

[8 标志和标识 5](#_Toc15210)

[9 包装、储存、运输和销售 5](#_Toc21884)

## 前言

本文件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布的《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及GB/T 17924-2008《地理标志产品 标准通用要求》制定；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的附录A为规范性附录；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本溪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桓仁满族自治县检验检测服务中心；辽宁晟宇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辽宁长白仙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樊琳琳、丁国伟、裴立楠、田凯文、金洪艳、张国营、王旭、王晶、孙巍、原庆贺、楚丽丽、张明月、杜宜男、孙诗涵。

本文件发布实施后，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问题和意见建议，均可以通过来电和来函等方式进行反馈，我们将及时答复并认真处理，根据实际情况依法进行评估及复审。联系方式如下：

桓仁满族自治县检验检测服务中心 桓仁满族自治县五女山路46号 024-48823443

地理标志产品 桓仁山核桃油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地理标志产品 桓仁山核桃油的术语和定义、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标签、包装、储存、运输、销售。

本文件适用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批准保护的桓仁山核桃油。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 27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5009.37 食用油卫生标准的分析方法

GB 5009.16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脂肪酸的测定

GB 5009.22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过氧化值的测定

GB 5009.22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酸价的测定

GB 5009.23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植物油脂水分及挥发物的测定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T 5490 粮油检验 一般规则

GB/T 5524 动植物油脂 扦样

GB/T 5525 植物油脂 透明度、气味、滋味鉴定法

GB/T 5526 植物油脂检验 比重测定法

GB/T 5527 动植物油脂 折光指数的测定

GB/T 5532 动植物油脂 碘值的测定

GB/T 5534 动植物油脂 皂化值的测定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T 15688 动植物油脂 不溶性杂质含量的测定

GB/T 17374 食用植物油销售包装

GB/T 22327 核桃油

GB 2805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

GB/T 30354 食用植物油散装运输规范

3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327中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桓仁山核桃油Huanren hickory oil

在本文件第4章规定的范围内，以地理标志保护区内的山核桃为原料，适当加工工艺生产而成的山核桃油。

4 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

4.1 桓仁山核桃油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限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根据《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批准的范围。地理标志保护区地图见附录A。

4.2 桓仁山核桃油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面积为3547km2,即：东与吉林省通化县、集安市为邻，西靠本溪县，北与新宾县相连，南与宽甸县接壤。地理位置在北纬40°54′～41°32′,东经124°27′～125°40′。

5 要求

5.1 自然环境

桓仁大米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区域位于辽宁省东部山区，森林覆盖率达76.6%。气候四季分明，水稻生长季节雨水、热量资源丰富，雨热同季，日照充足，属于中温带大陆性湿润季风气候。

5.1.1 日照

年平均日照时数为2369.4h，水稻生长季节平均日照时数为1259h。

5.1.2 气温

年平均气温6.5℃，年平均活动积温3015.5℃，年平均无霜期145天。夏季短，气温高，秋季昼夜温差较大。

5.1.3 降水

年平均降水量856mm，水稻生长季节平均降水量551.2mm。

5.1.4 土壤

桓仁大米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区域为中性偏酸土壤，土壤类型为水稻土、草甸土、沼泽土，耕层土壤pH值5.6-6.0，有机质含量≥2.5%，碱解氮平均含量130mg/kg，有效磷平均含量30mg/kg，速效钾平均含量72.2mg/kg。

5.1.5 水源

本区域水稻灌溉用水以桓龙湖、富尔江、大雅河等山涧泉为水源，水质符合GB 5084规定。

5.1.6 大气

本区域大气应符合GB 3095规定。

5.2 原料要求

应采用本文件第4章规定的地理范围内，自然成熟落地核桃楸。

5.3 质量要求

5.3.1 特征指标

应符合标1要求。

表1 桓仁山核桃油的特征指标

|  |  |
| --- | --- |
| 项目 | 质量指标 |
| 折光指数（n20） | 1.467～1.482 |
| 相对密度（d20） | 0.902～0.936 |
| 碘值（以I2计）/（g/100g） | 140～174 |
| 皂化值（以KOH计）/（mg/g） | 183～197 |
| 主要脂肪酸组成/% |  |
| 棕榈酸 C16:0 | 2.2～8.0 |
| 硬脂酸 C18:0 | 0.5～5.0 |
| 油酸 C18:1 | 11.5～35.0 |
| 亚油酸 C18:2 | 50.0～70.0 |
| **α**-亚麻酸 C18:3 | 5.5～18.0 |

5.3.2质量指标

应符合表2的要求

表2 地理标志产品 桓仁山核桃油的质量指标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质 量 指 标 | | |
| 优等 | 一等 | 二等 |
| 色泽 | 浅黄色至棕黄色 | | |
| 气味、滋味 | 具有核桃油固有的气味和滋味，且无异味 | | |
| 透明度（20℃） | 透明 | | |
| 水分及挥发物/（%） ≤ | 0.10 | | |
| 不溶性杂质/（%） ≤ | 0.05 | | |
| 酸价（KOH）/（mg/g） ≤ | 0.8 | 1.0 | 3.0 |
| 过氧化值/（g/100g） ≤ | 1.5 | 3.5 | 5.0 |

5.4 食品安全要求

按GB 2716的规定执行，同时应满足国家安全标准和法律法规要求规定。

5.5 其他

桓仁山核桃油中不得掺有其他食用油和非食用油；不得添加任何香精和香料。

6 检验方法

6.1 折光指数检验：按GB/T 5527执行。

6.2 相对密度检验：按GB/T 5526执行。

6.3 碘值检验：按GB/T 5532执行。

6.4 皂化值检验：按GB/T 5534执行。

6.5 脂肪酸组成检验：按GB 5009.168执行。

6.6 透明度、气味、滋味检验：按GB/T 5525执行。

6.7 色泽检验：按GB/T 5009.37执行。

6.8 水分及挥发物含量检验：按GB 5009.236执行。

6.9 不溶性杂质含量检验：按GB/T 15688执行。

6.10 酸价检验：按GB 5009.229执行。

6.11 过氧化值检验：按GB 5009.227执行。

7 检验规则

7.1 检验一般规则

按照GB/T 5490执行。

7.2 扦样

按GB/T 5524执行。

7.3 出厂检验

检验项目按5.3的规定逐批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方可出厂和销售。

7.4 型式检验

7.4.1 当原料、设备、工艺有较大变化，或监督管理部门提出要求时，均应进行形式检验。

7.4.2 按第5章的规定检验。当检测结果与表1的规定不符时，可用生产该批产品的山核桃原料进行检验，并佐证。

7.5 判定规则

有一项不符合表2规定值时，即判定为不符合该等级产品。

8 标志和标识

8.1 获得批准的企业，可在其产品外包装上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标志。

8.2 应符合GB 7718和GB 28050的规定。产品名称应按本标准规定的名称和等级标注。

9 包装、储存、运输和销售

9.1 包装

9.1.1 应符合GB/T 17374及国家有关的规定和要求。

9.1.2 包装物包装储运标识应符合GB/T 191的要求。

9.2 储存

应储存在阴凉、干燥及避光处，不得与有毒有害物质一同存放。

9.3 运输

9.3.1 运输车辆和器具应保持清洁、卫生。运输中应注意安全，防止日晒、雨淋、渗漏、污染和标签脱落。不得与有毒有害物质同车运输。

9.3.2 散装运输应符合GB/T 30354的要求。

9.4 销售

桓仁山核桃油在零食终端不得脱离原包装散装销售。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桓仁山核桃油地理标志地域范围图

